

证券代码：832560

证券简称：浙江立泰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日电话和微信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庞茂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且关联方为其提供信用与财

产质押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 15,000,000 元，最终授信金额以银行实际授信为准。为满足贷款条件，关联企业浙江可尼合金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提供信用与财产质押担保。最终担保金额及担保人以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庞茂清与陈君土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庞茂清、方宁象、陈君土、高尔华、林文松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与第二届相同，未发生变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已就《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进行核查，

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无需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

2.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无需回避

3.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5日